



张天飞
何雪林
译

恋 爱 中 的 女 人

劳伦斯文集

海峡文艺出版社

000400156

何雪林 张天飞 译

恋爱中的女人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恋爱中的女人 / (英) 劳伦斯 (Laurance, D. H.) 著;
何雪林译. —福州: 海峡文艺出版社, 1999

ISBN 7-80640-326-4

I. 恋… II. ①劳… ②何…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49684 号

恋爱中的女人

[英] D. H. 劳伦斯 著

何雪林 译
张天飞

*

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东水路 76 号 邮编: 350001)

福建省新华书店经销

福州市南方彩色印刷公司印刷

(福州市福新路 131 号 邮编: 350011)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17.5 印张 2 插页 430 千字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80640-326-4

I · 262 定价: 23.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承印厂调换



英国诗人、小说家、散文家。出

身于诺丁汉矿工家庭。1913年，以

自传体小说《儿子与情人》一举成

名，1928年以《查泰莱夫人的情人》

享誉世界。并与《虹》《恋爱中

的女人》并称四大杰作。身处世纪

之交，劳伦斯深刻感受到现代工业

文明对人类内心精神生活的侵蚀，

因而对现代文明持独特的清醒意识

和强烈的批判态度。小说之外，劳

伦斯的散文、书简也别具特色

劳伦斯文集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gutenberg.org

目 录

第一章	两姐妹	(1)
第二章	肖特兰兹	(19)
第三章	教室	(33)
第四章	跳水者	(45)
第五章	在火车上	(53)
第六章	薄荷酒	(64)
第七章	图腾	(82)
第八章	布雷德比	(88)
第九章	煤灰	(119)
第十章	素描本子	(128)
第十一章	小岛	(133)
第十二章	地毯	(145)
第十三章	米诺猫	(157)
第十四章	水上聚会	(170)
第十五章	周日晚上	(210)
第十六章	男人之间	(219)
第十七章	工业巨头	(233)
第十八章	兔子	(258)
第十九章	月光	(270)
第二十章	格斗	(295)

第二十一章	门槛	(308)
第二十二章	女人之间	(325)
第二十三章	出游	(337)
第二十四章	死亡与爱情	(361)
第二十五章	结婚与否	(397)
第二十六章	一把椅子	(402)
第二十七章	搬家	(414)
第二十八章	顾娟在蓬帕杜尔咖啡馆	(433)
第二十九章	欧洲之行	(441)
第三十章	冰封雪阻	(509)
第三十一章	尾声	(550)

第一章 两姐妹

这是贝尔多佛小镇的一个上午，布兰温姐妹尊秀娜和顾娟坐在他们父亲寓所的凸窗边，一边忙碌，一边闲聊。尊秀娜在绣一副色彩明丽的刺绣，而顾娟在画画，画板就放在膝上。大部分时间，他们都默默无言，只有在头脑里突然冒出什么想法时才交谈。

“尊秀娜，”顾娟说，“你真的不想结婚吗？”

尊秀娜放下手中刺绣，搁在腿上，抬起头，面色从容，若有所思。

“不知道，”她回答，“这要看怎么理解。”

顾娟有些惊愕，看了姐姐片刻。

“哼，”她用讥诮的口吻说，“又能怎样理解？可你不觉得，多少都会——”她脸色稍变，“比现在的处境好。”

一层阴影笼罩着尊秀娜的脸庞。

“或许更好，”她说，“但也不一定呢。”

顾娟止住不言，有些气恼。她想要明确的回答。

“一个人难道不需要体验婚姻？”她问。

“那你认为结婚必然成为生活的一部分了？”尊秀娜反诘。

“从某方面说，必然如此，”顾娟冷淡地说。“也许并非如自己愿，但这是一种生活体验呢。”

“未必吧，”尊秀娜说，“倒是极可能从此终止体验生活了。”

顾娟坐着，一动不动，思索着这个问题。

“当然，”她说，“要考虑到那点。”谈话暂时中断。顾娟快快地抓起橡皮，擦掉部分画面。萼秀娜则专注地刺绣。

“条件好的，你也不考虑吗？”顾娟问。

“我都拒绝好几个了，”萼秀娜说。

“是吗！”顾娟脸涨红了，“真的没值得花时间考虑的吗？真的都拒绝啦？”

“有个非常好的人，一年挣一千镑。我很喜欢他。”萼秀娜说。

“真的！你没被迷倒？”

“想过去会，而实则不然。”萼秀娜说，“到了决定时刻，反而没了吸引力。哎，如果我真动了念头，马上就结婚。可我只动了不嫁人的念头。”姐妹俩脸上露出开心的笑容。

“太惊人了，”顾娟大声说，“不结婚的念头竟如此强烈。”两人相视大笑，心中却感到害怕。

一段长时间的沉默。萼秀娜在刺绣，顾娟又接着作画。两姐妹已是成熟女性，萼秀娜二十六岁，顾娟二十五岁。她们脸上是现代女性冷漠、单纯的表情，洋溢着狩猎女神的青春活力，但是缺乏春之神的成熟韵味。顾娟貌美，生性恬静，肌肤娇嫩，肢体柔软。她穿一件深蓝色的丝质裙装，领口和袖口饰有蓝绿相间的亚麻褶边，配一双宝石绿的长袜。她自负而矜持，相形之下，萼秀娜则是敏感、期待的神态。乡下人对顾娟镇定自若、独一无二的行为举止感到畏惧，议论说：“她是个精明的女人。”顾娟刚从伦敦回来，她在那儿住了几年，是艺校的学生，也搞些创作维持生计。

“我期盼着某个男士出现，”顾娟说。突然她用齿咬住下唇，做个怪相，似笑似嗔。萼秀娜感到惶惑。

“所以你专程回家来等候？”她笑着说。

“哟！”顾娟尖着嗓子说：“我才不会刻意去找寻他呢。不过如果真有那么巧出现一位魅力十足、收入丰厚的人——的话”她俏皮

地将话收住，用犀利的目光审视着尊秀娜，似乎在探测她的心思。“你不厌倦吗？”她问姐姐。“你不觉得一切都很难实现？没什么能最终实现的，还不都在萌芽时就凋敝了。”

“什么东西在萌芽时凋敝了？”尊秀娜问。

“哎，每个事物——自己——所有的一切。”两姐默然片刻，隐约感到了自己的命运。

“确实让人害怕，”尊秀娜说。接着又是一阵沉默。“你不想通过结婚来改变一下吗？”

“看样子这是不可避免的下一步了。”顾娟说。尊秀娜思索着，有些伤感。她自己是威利·格林中学的教师，几年来一直这个样儿。

“我知道。”她说，“大致想想是那样的。但让我们当真来设想一下：假若随便哪个你认识的男人，假若他每晚到家，来到你身边，说声‘喂’，然后给你一个吻——”

一阵空洞的沉默。

“嗯。”顾娟尖声尖气地说，“这种生活不可能。男人不会这样生活。”

“当然还有孩子——”尊秀娜语气犹豫。

顾娟脸色一沉。

“尊秀娜，你真的想要孩子？”她冷冷地问。尊秀娜脸上露出迷惑不解的神情。

“还差得远呢，”她说。

“你会那么想吗？”顾娟问，“我根本没想过生孩子。”

顾娟看着尊秀娜，毫无表情，脸孔就像一张面具。尊秀娜拧着眉头。

“也许不是真的，”她动摇了。“也许人们都真的不想要孩子，打心眼里不想——只是表面上想要。”顾娟脸上显现一丝不快，她

并不想把话说得这么明确。

“要是想到别人孩子时——”尊秀娜说。

顾娟又看了她姐姐一眼，情绪敌对。

“没错，”她终止了谈话。

两姐妹默默地忙着手中的活计。尊秀娜总是神采奕奕，内心的一团火被网住了，在扑腾挣扎。她自己挣钱自己花，每天去上班工作，过一天算一天。她一直在思考，试图按自己的方式去把握命运。她生活虽不积极，但心底里，黑暗中，有某种东西呼之欲出。如果能冲破最后这层外膜该有多好啊！她想试着探出双手，像子宫中的胎儿那样。可是她不行，还办不到。不过她有一种奇特的预感，预示某种事物即将来临。

她放下手头的活儿，看着她妹妹。她觉得顾娟漂亮，魅力四射。瞧那柔嫩丰盈的肌肤，优美流畅的曲线。她还有一种玩世不恭的气质，暗示她是辛辣、尖刻的，具有不可动摇的矜持。尊秀娜真心实意地赞赏她。

“为什么要回来，傻瓜？”她问。

顾娟察觉到了姐姐赞赏的目光。她不画了，身子往后一靠，从弯弯的睫毛下打量着尊秀娜。

“我为什么回来？”她重复道，“尊秀娜，我都问了自己不下千遍了。”

“那你弄明白啦？”

“是的，我想我懂了。我回家是以退为进。”

然后她用感悟的目光慢慢地看了尊秀娜一眼。“我懂啦！”尊秀娜大声说。不过她看上去还是有点儿迷惑、误解的样子，似乎还不明白。“可是又进到哪儿去呢？”

“嗯，不要紧，”顾娟傲然地说，“只要跳出崖边儿，总会着地的。”

“那不太冒险了吗？”尊秀娜问。

顾娟的脸上慢慢露出一丝嘲讽的笑容。

“哼！”她笑道：“说说而已罢了。”她又一次结束了话题。但是尊秀娜还在沉思。

“你回来后，觉得家里怎样呢？”她问。

顾娟静思片刻，用真诚但冰冷的声音说：

“我觉得自己跟家庭格格不入。”

“那和父亲呢？”

顾娟不满地盯着尊秀娜，似乎自己被逼入绝境。

“我没想到他：我不去想。”她冷冷地说。

“哦。”尊秀娜迷惑未解，谈话就这样结束了。两组妹觉得自己仿佛在眺望那悬崖边，发现横亘着一条无形而可怕的鸿沟。

她们默默地做了一会儿活儿。顾娟的脸颊由于情感压抑而涨得通红。她不愿意自己脸红。

“我们出去，看看那婚礼，好吗？”她终于开口，语气平静得出奇。

“好啊！”尊秀娜急切地大声说，把针线活儿扔在一旁，一跃而起，似在逃避什么，一下就暴露了两人刚才的对峙局面，这引起了顾娟的厌恶。

尊秀娜一边上楼，一边想着这个房子，还有身边的这个家。她厌恶这个简陋而太过熟悉的地方。她不安地感到内心正在抵制这种家庭，这种环境，这种氛围以及这种陈腐的生活境况。这情绪使她害怕。

不一会儿，两姐妹已在贝尔多佛大街上快步行走。街面很宽，两边乱七八糟地排列着简陋的商店和寓所，但并不显得穷酸。顾娟刚脱离在切尔西和苏塞克斯的生活，来到苏格兰中部的这个矿区小镇，各种丑陋的景象令她退缩。然而她还是在向前走，穿过那

些卑微的建筑物，走在蜿蜒的砾石路上。人人都盯着她瞧。她走着，承受不断的目光折磨。奇怪呀，她竟选择回来尝试这种空前无形的丑陋对她的全面考验。为什么她以前想要置身其中？这群丑陋乏味的人们以及这面目可憎的乡村造成的不可忍受的折磨，她现在还想忍受吗？她觉得自己犹如一只甲虫在泥土中挣扎，满怀委屈。

他们走出大街，经过一块黑乎乎的公共花园。沾满煤灰的白菜根毫不羞耻地立在那儿。没人认为不好意思，没人会为此害臊。

“这儿像阴间，”顾娟说，“矿工们把它带到地面上，是挖出来的。尊秀娜，这了不得，真是了不得——太奇妙了，这是另一个世界。人人都是食尸鬼，一切都阴森森的。这是食尸鬼对真实世界的复制。复制品，食尸鬼，全是肮脏的，一切都污秽不堪。真像疯了，尊秀娜。”

姐妹俩沿一条黑乎乎的小径，穿行在幽暗肮脏的田野中。左边是开阔的腹地和矿井参差的山谷。山谷对面的山上是玉米地和树林。由于距离太远，看上去黑茫茫一片，就像眼前隔着一层黑色挽纱。黑烟、白烟直冲云霄，在暗空中变幻。近处是长长的一排排住所，蜿蜒罗列在山坡上，在坡顶排成一条条直线。房屋是用易碎的暗红色砖砌成，屋顶用灰色条板。她们走的那条小路是由上下班的矿工脚踩而成，黑兮兮的，路边用铁栅栏与田野隔开。架在栅栏上通向大路的梯凳被过往矿工的粗布工作裤磨得锃亮。此时姑娘们正走在几排更破旧的住宅之间。女人们胳膊叠放在粗糙的围裙上，站在宅区的尽头说闲话，一边盯着布兰温姐妹，而且是用土著人那样长时间、乐此不疲的眼光。孩子们在一旁高声叫骂。

顾娟恍恍惚惚地向前走。假若这就是生活，这些就是生活在完美世界的人们，那么她自己的世界是什么？不在其中吗？她注意到自己的草绿色长袜，大大的草绿色绒帽和柔滑的深蓝色长外

套。她觉得自己犹如漫步云中，东倒西歪，一颗心收紧了，人好像随时都会直栽到地上。她害怕。

她紧紧拉着尊秀娜。由于长期接触，尊秀娜已习惯了来自这个自生自灭的、黑暗敌对世界的冒犯。顾娟的心却一直在呻吟，在受煎熬，“我想回去，我要离开，我不想了解，不想知道存在的这一切。”但她必须向前走。

尊秀娜能够感到她的痛苦。

“你厌恶这里，是吗？”她问。

“它使我烦躁，”顾娟结巴地说。

“你又不会长久待在这儿。”尊秀娜说。

顾娟朝前走去，原先抓紧的手放松了。

她们从矿区走开，翻过山坡，来到乡村稍许清洁的另一面，朝向威利·格林镇的那一面。但黑色的魔力仍然把持着田野和长有树木的山丘，空中的光线似乎也暗淡下来。这是春天一个寒冷的日子，太阳时隐时现。白屈菜开的黄花从篱笆底部探出头来。威得·格林镇的村舍小院里，覆盆子长出叶芽，盖在石墙上的灰十字花也开出了白色小花。

她们转弯，拐上了通往教堂的公路，公路两旁的边坡很陡峭。在路面地势最低的转弯处，一小群翘首以待的人们站在树下，等着看婚礼。本地区最大的矿主托马斯·克瑞奇的女儿就要嫁给一位海军军官了。

“我们回去吧。”顾娟说完转身欲走，“都是那类人。”

她站在路上，还在犹豫。

“别管他们，”尊秀娜说，“不要紧。他们都认识我，不会碍手碍脚。”

“我们一定要从他们之间走过吗？”顾娟问。

“他们确实不碍事，真的。”尊秀娜边说边走向前。两姐妹一起

走向这群焦急期待的普通人。其中多半是女人，是矿工的妻子，属于无法自谋生路的那一类型，长着一副阴间的面孔，带着一脸警惕的表情。

两姐妹心情紧张，直奔大门而去。女人们让开一道缝，勉强可容身，她们好像不愿让出地盘似的。姐妹俩默默地穿过石头门，上了台阶，走在红地毯上。一位警官注视着她们前行。

“那长袜多贵呀？”一个声音在顾娟背后说。一股莫名的狂怒袭向顾娟全身，来势猛烈，杀气腾腾。她想把她们全杀掉，消灭干净，这样就剩下了一个清净世界留给她。她痛恨在她们的注视下走向教堂墓地中的小径，然后沿着红地毯继续移动。

“我不去教堂了。”她突然说。这个决定不容置疑，萼秀娜就不再朝前走，而转身走向一条通往语法学校边门的叉道。校园与教堂比邻。

走过灌木丛边的门，就进了学校而在教堂墓地之外了。萼秀娜在月桂树丛下的矮石墙上坐着休息了片刻。身后，静静地耸立着高大的红色教学楼，因为放假，所有窗子都开着。在她面前，从灌木丛上方可以看到老教堂的灰屋顶和钟楼。姐妹俩掩隐在树叶中。

顾娟坐下，一言不发，紧闭着嘴，脸扭向一边。她正后悔回来。萼秀娜看着她，觉得那张窘得通红的脸美艳惊人。但她让萼秀娜感到拘束，感到讨厌。萼秀娜想一个人待着，避开顾娟在旁边造成的紧张氛围。

“我们就待在这儿吗？”顾娟问。

“我只是休息一下。”萼秀娜说着站起来，好像受到责备似的，“我们到球场角落去，从那儿可看到一切。”

此刻，灿烂的阳光洒满教堂墓地，空气中散发着幽幽的树汁味和春的气息，或许还有远处墓地紫罗兰的花香。一些白雏菊盛开

着，宛如天使。血红的山毛榉叶子舒展在空中。

十一点，马车一辆辆按时抵达。每驶来一辆马车，门口的人群就会一下子聚拢来，引起一阵骚动。参加婚礼的客人登上台阶，踩着红地毯，走进教堂。阳光明媚，使得人们的心情格外舒畅、兴奋。

顾娟仔细地观察他们，充满好奇而毫无偏见。她把每个人都看成一个完整的形象，或是书中的角色，或是图画的主题，或是剧院的木偶，总之是一部完成的作品。她喜欢了解他们的不同性格，认清他们的真面目。他们当着她的面沿着通道进入教堂时，她已在心中为他们选择了生活环境，并让他们永远住在了那儿。她熟悉了他们，所以对她来说，他们也就塑造完毕，被封存，打上了印记，不再跟她有关了。这儿没有人还具备她搞不清楚，弄不明白的特性。直到克瑞奇一家出现，才一下子引起了她的兴趣。这儿还有些事情不能那么早就下结论。

走过来的是母亲克瑞奇太太和她的长子吉拉德。她容貌古怪，形象邋遢。显然曾努力打扮她，使她与今天的气氛相协调，但白费劲儿。她的脸色黄中露白，皮肤白净、透明，身子前倾得厉害，五官端正，轮廓分明，一副不苟言笑，高傲而贪婪的样子。她的头发蓬乱，蓝色的丝帽下，一缕缕头发垂落到深蓝色的绸外套上。她看上去像患了偏执狂的妇人，鬼鬼祟祟而又傲慢无礼。

她的儿子一头金发，肤色黝黑，个子高挑，身体健美，穿着十分考究。他也带着漠然、戒备的表情和一种不自觉的炫耀，好像他不属于身边这些被制造出的人们。顾娟的目光一下子全落在他身上。他具有吸引她的某种北方人气质。他那白净的北方人的肌肤和金色的头发闪烁着光芒，好似冰晶中折射出的冷冷日光。他看上去象北极的一块纯净、未加雕凿的冰。他也许有三十岁，或三十出头。他像一头年轻温良的笑面狼。他光彩的优点和雄性魅力并没有使她盲目而看不见他举止中明显包含的无声的邪恶，以及他

那不屈性格发出的危险诱惑。“他的图腾是狼。”她不断对自己说，“他母亲是一头未被驯服的老狼。”她突然感到一阵狂喜，好像有了惊人的发现，世上其他人都还不知道。一种奇特的狂喜占据了她，她的所有血管都冲动起来。“天啊！”她自叹道：“这是什么？”然而，过了一会儿，她自信地说：“我会了解他更多的。”想再见到他的愿望折磨着她，似乡恋一般，有必要再见到他，这才能弄清楚那不是错觉，她没有骗自己。正是因为他，她才感到了这股奇特的、不可抗拒的感情，以及如此强烈的认同。“难道上帝以某种方式真的把我选派给他了？真的有一道淡金色的北极光罩住了我们两个？”她问自己。她无法相信，拼命思索，几乎没有留意身旁的事。

女傧相到了，而新郎还没来。尊秀娜猜想是否出了什么差错，婚礼可能会办砸。她感到不安，好像这一切都与她有关似的。主要的女傧相都已来了。尊秀娜看着她们上台阶。她认识其中的一个，是位个头高、慢性子、难应付的女人。她长着一头浓密的金发，一张苍白的长脸。这就是赫米恩·罗迪斯，克瑞奇家的一位朋友。现在她走过来了，头抬得高高的，顶着一个硕大的淡黄色宽边绒帽，帽上插着几根天然的灰色鸵鸟羽毛。她飘忽前行，好像失去了知觉，逃避似的高昂着苍白的长脸，不去看周围的世界。她生活富裕，穿一件浅黄色、柔滑的细绒装，手里捧着许多玫瑰色的小仙客来花。她的鞋和袜呈灰褐色，像帽子上的羽毛颜色。她汗毛很多。一路走来轻飘飘的，臀部一点儿也不扭动，行动有些古怪又像不情愿似的。漂亮的浅黄、灰褐与玫瑰色的装束使她显得出众，然而毫无生气，甚至令人反感。人们在她经过时静了下来。他们注意到了，兴奋起来，想嘲弄一下，但不知怎的，仍保持着静默。她高昂的苍白长脸，有些罗塞蒂风格，似乎被麻醉过，又好像有一大团古怪想法纠缠在她的内心，令她难以逃脱。

尊秀娜出神地望着。她对赫米恩略有了解。赫米恩是苏格兰